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 年 1 月 25 日

發 言 人：胡主任行政執行官天賜

04-7269435#166

0912-609161

發稿單位：秘書室 聯絡人：主任陳亮才

聯絡電話：04-7269435 轉 211

編號：

為照護重病雙親與 2 位身障兄長致生活陷困境 前義務人「夜不蔽戶」彰化分署結合團體歲末關懷

家住社頭鄉的魏姓民眾（男，民國 82 年次），家境相當困苦。全家共 5 人，父親目前住安養院，母親得了肺腺癌（目前已移轉到腦部），兩個哥哥也都是弱智，只有靠他目前在自來水外包公司上班，但薪水已無法養活家人，生活陷入困境，急需社會伸出援手。因此彰化縣社頭鄉民代表莊詠晴知道他困境後，即規劃在春節前夕發起機關團體共同來給予協助與關懷活動。

胡主任執行官天賜表示，魏姓民眾於 107 年間曾因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超速及紅燈右轉等）遭移送機關將案件移送彰化分署執行。但他當時即儘速的將所有罰鍰繳清而結案；之後在彰化分署，即不曾再有他的案件出現。因此當原承辦的洪書記官輾轉得知前魏姓義務人家中發生變故消息，且莊代表有意結合機關團體共同關懷後，雖他已非分署的義務人，惟本於「執行不忘公益關懷」精神，洪健峰書記官即將本案魏前義務人的困境向機關首長報告，並經分署長謝道明指示啟動分署「愛心社」的關懷機制，主動與莊代表聯繫，共同與其結合來辦理愛心關懷。

據莊代表表示，魏男母親近年已罹癌臥床，急需大筆醫療費用，其父親也中風在安養院照護中，家中還有 2 位無法自理生活的弱智胞兄，因此每月需 4 萬餘元生活開銷，已非

他的工作收入所能負擔；由於魏男須工作家裡兩頭燒，已無暇再顧及家中環境，致家中已雜亂不堪，水電失修，甚至連家中大門已壞很久了，已到「夜不蔽戶」地步。雖鄰里時有接濟，惟也是杯水車薪，生活已陷入困頓，急需社會共同伸出援手，因此號召慈恩獅子會、民意代表及里鄰來共同關心，而對於彰化分署也願意主動聯繫加入關懷行列，讓她覺得非常的感動。

111年1月7日早上10點，謝道明分署長在洪書記官及秘書室陳主任陪同下，與慈恩獅子會會長黃馨儀、社頭代表會副主席陶傳淮、代表莊詠晴、仁雅村長陳圓、立法委員陳素月服務處主任曾繁文等人一同至魏男家中進行愛心關懷，大家對他面對家中突然的變故都深表關心，也對他勇敢的面對給予鼓勵，並捐贈愛心捐款協助其度過難關。謝分署長也祝福他能儘快從困境中走出來，同時也捐贈彰化分署愛心社的6千元愛心捐款，以協助他度過困境。

關懷過程中大家對魏男家中的水電及大門都認為有急需修護必要，環境也需再清理，以維其家人正常生活。惟據里長表示之前有請水電師傅前來估價，但他們對於家中環境太過髒亂，及怕修完收不到工錢而均視為畏途。由於彰化分署有水電專長技工人力，且目前也申請安心就業人力支援，因此謝分署長當下即提議可先由分署派水電技工前來評估；至於環境清理時也可派員前來協助共同清理。陳里長對謝分署長的樂意為里民伸出援手協助深表感謝，同時也再度代表家屬向當天前來關心的慈善團體致謝。